

DOI:10.3876/j.issn.1671-4970.2023.01.007

社会变迁、老龄化与养老制度变革

陈友华,邵文君

(南京大学社会学院,江苏 南京 210023)

摘要:在老龄化时代,不仅政府在养老保障体系中扮演的角色处在持续变迁中,代际与养老责任也在持续流变,老年群体内部异质性不断凸显,老龄化趋势难以扭转。在这一背景下,养老制度一方面处于持续演变中,另一方面也存在福利承担者和福利接受者在养老制度设计与完善中的长期缺位、养老政策冗余和繁杂、养老制度建设成本忽视、城乡与区域以及体制内外差异巨大等问题。因此,要通过合理引导预期、促使低生育率回升、逐步延长退休年龄、农村人口转移与城市化、建立健全覆盖全体国民的基本养老保险与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明确养老服务的内容与服务主体、完善家庭内部合作分工机制、推行智慧养老等积极应对老龄化挑战。

关键词:社会变迁;老龄化;养老制度;福利体系;中国

中图分类号:C913;D66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1-4970(2023)01-0060-10

一、研究背景

伴随现代化进程的推进,我国的人口老龄化与工业化和城市化齐头并进。国家统计局《2022 年国民经济顶住压力再上新台阶》数据显示:2022 年全国人口为 141 175 万人,60 岁及以上人口为 28 004 万人,占全国人口的 19.8%,其中 65 岁及以上人口为 20 978 万人,占全国人口的 14.9%^[1]。按照联合国标准,中国已经步入中度老龄化社会。与此同时,城镇常住人口 92 071 万人,城镇化率为 65.22%,已经进入城镇化发展的后期阶段。根据联合国《世界人口展望 2022》预测,21 世纪上半叶前中国人口老龄化程度将持续加深,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将于 2025 年超过 3 亿人,2033 年超过 4 亿人,2029 年超过 5 亿人,并于 2054 年达到峰值 5.18 亿,占总人口比例将高达 40.65% (表 1)。老年人口规模大且增长速度快,将是本

世纪中叶前我国人口发展的常态。然而,与同样面临老龄化问题的西方发达国家不同的是,我国现有的社会保障体系难以承担主要的养老责任。如,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资料显示,2020 年中国 60 岁及以上人口的主要生活来源中,离退休金/养老金占 34.67%,家庭其他成员供养占 32.66%,劳动收入占 21.97%,其他来源占 10.70% (表 2)。由此可见,家庭依然是老年人生活照料与经济支持的主要承担载体。正是中

表 1 中国 60 岁及以上人口及其所占比例变动情况

年份	总人口/ 万人	60 岁及以上		65 岁及以上	
		人数/万人	占比/%	人数/万人	占比/%
1993	119 586	10 319	8.63	6 770	5.66
2014	138 519	20 722	14.96	13 344	9.63
2025	142 438	30 585	21.47	21 199	14.88
2033	140 681	40 689	28.92	29 092	20.68
2049	132 100	50 174	37.98	39 106	29.60
2054	127 424	51 801	40.65	41 843	32.84

数据来源:《世界人口展望 2022》, <https://population.un.org/wpp/Publications/>

引用本文: 陈友华,邵文君. 社会变迁、老龄化与养老制度变革[J]. 河海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3,25(1):60-69.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17ZDA120)

作者简介: 陈友华(1962—),男,教授,博士,主要从事人口社会学等研究。E-mail:youhuachen@nju.edu.cn

国养老模式的独特性,使得有必要从变迁的视角理解和阐释现代化进程中我国养老制度的转变、发展的轨迹及整体图景。

表 2 2020 年 60 岁及以上人口的主要生活来源

单位:%

性别	劳动收入	离退休金/养老金	最低生活保障金	失业保险金	财产性收入	家庭其他成员供养	其他
男	28.78	36.71	4.79	0.01	0.97	23.29	5.45
女	15.62	32.77	3.83	0.01	0.80	41.39	5.58
合计	21.97	34.67	4.29	0.01	0.88	32.66	5.52

数据来源:2020 年中国人口普查数据。

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政府在养老保障体系中扮演的角色几经变迁。计划经济时代,养老保障体系主要服务于社会主义改造的总目标,“家庭”与“单位”成为国家与个人之间发生关系的重要制度依托,家庭发挥着实践层面的生活消费、福利保障功能,客观上强化了个人对家庭的依赖与家庭成员之间的连接感,同时在消费、政治和社会生活中,个人-家庭-单位之间形成错综复杂的互动关系^[2]。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的社会政策一直以减轻国家的社会负担、增加家庭和个人责任为主导思想”,不断削减社会福利,人们不得不面对国家撤出私人领域,把各种相关功能都重新扔回给家庭的现实境地,“政府和社会只有在家庭出现危机或遇到通过自身努力无法克服的困难时才会干预”^[3]。进入 21 世纪,伴随单位制的式微,公私分离的趋势逐渐出现,国有企业改制以效率和利润为导向,以松绑和减负为手段,以前由单位包揽的各种社会再生产和照料功能逐渐社会化和市场化,回归为个体与家庭的责任^[4],国家政策开始愈加倾向于强调家庭在养老保障中的重要性,在宏观宣传层面提出“为国建家”。在这一背景之下,家庭逐渐成为个体抵御风险的重要堡垒,亦是其发展资本和保障的重要来源。

因此,在老龄化问题持续复杂化与严峻化的新时代背景下,国家在养老保障中扮演的角色是学界关注的焦点之一。既有研究所呈现的问题在于:一方面,养老责任的家庭化给家庭与子代造成沉重的经济供养、生活照料与心理慰藉压力;另一方面,养老保障的社会化和国家主导又在一定程度上挤压其他政策的资源配置,并影响整个经济与社会的活力。基于此,笔者

认为需要从社会变迁的角度出发,进一步阐释在社会变迁中人口老龄化呈现的关键图景。通过反思当前的养老制度^①,在现实话语和场景中去建构更为理想的养老责任分担机制。

二、社会变迁与人口老龄化

1. 代际与养老责任变迁

在家庭变迁过程中,传统与现代之间并非单一的、线性的迭代,两者在中国社会呈现出相互对话与融合的样态,家庭内部代际关系和养老模式变迁隐含着中国社会的情境感与复杂性。一方面,在现代化与个体化进程中,年轻一代的个人权利意识更为强烈,出现了家庭构建方式的多样化、成员关系的情感化、家庭空间的分隔化等与西方家庭现代化模式相似的表征,个体对婚恋、生育、自主性、自我价值的空间与自由追寻得到一定程度的满足。另一方面,中国社会与家庭的个体化进程与西方国家有明显的不同,在个体化进程中,个人还未从前现代的孝道传统束缚中彻底解放出来,就在后现代的风险社会中被更深地嵌入代际关系。当前,虽然年长世代权威衰落、个体意识崛起是不争的事实,但由于劳动分工的精细化与劳动技能的复杂化,必然要求年轻人接受更多的学校教育 与职业技能培训,进而导致进入劳动力市场的时间推迟与经济独立性的下降,并造成年轻世代缺乏为自己而活的能力,需要依赖长辈的帮助或者国家社会保障制度的支持才能生活。因此,中国家庭对个人的重要性并未全然走向衰落,而是在复杂性中部分地趋于增强,出现了“家庭主义”的局部复兴,并在研究者的进一步阐述中被界定为“新家庭主义”(neofamilism)^[5]。在社会风险激增与社会福利体系不完善的背景之下,家庭成为这个不确定性时

① 制度是要求成员共同遵守的规章或准则。诺斯认为制度是社会的游戏规则,更规范地讲,它们是为人们的相互关系而人为设定的一些制约。诺斯将制度分为三种类型,即正式规则、非正式规则和这些规则的执行机制。养老制度是要求成员共同遵守的在养老方面的准则,包括养老保障制度等正式制度、养老伦理道德、风俗习惯及意识形态等非正式制度,以及为确保养老正式制度与非正式制度得以执行的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等政府机构与养老社会组织和市场组织等执行机制。

代个体安全感的最重要来源。

在社会与家庭变迁背景之下,家庭内部的代际关系与养老形态也发生了急剧变化。首先,在宏观层面,家庭代际关系的形态和运行方式在现代化进程中发生了根本性转变,流变性、多维性和复杂性构成了当代家庭代际关系的新特征。由于人口老龄化、家庭结构与代际关系变迁的共同作用,以及伴随着平等的代际关系、情感支持等现代家庭文化观念的逐渐兴起,传统家庭“反馈模式”^[6]的互哺功能和传承功能呈现出弱化的态势。其次,在我国以文化多元、家庭权威消解、市场经济和全球化为特征的风险社会情境下,家庭成员间的利益与观念冲突增多,家庭代际关系呈现出复杂性。在这一背景下,学界的关注点也从代际互动、代际冲突^[7]转向了代际互惠^[8]、代际亲密^[9],以及融合了团结与冲突的代际矛盾等议题^[10],代际关系的内容在不同程度上呈现出多维度的新样态。最后,更为具体地审视人口和生育对养老保障的影响可以发现,长期严厉的限制性计划生育政策导致了兄弟姐妹等传统社会重要亲属关系的缺失,个体在获取更多家庭资源的同时也面临着更加沉重的抚养压力。与此同时,计划生育政策所产生的负外部性突出表现为少子老龄化与出生人口性别结构的长期失衡,进而对劳动力市场和婚姻市场秩序构成严重的负面影响,这一点直接或间接地与家庭养老服务功能弱化和家庭养老经济功能分化相关^[11-12]。总体而言,复杂的社会变迁导致了代际关系和家庭保障的变迁,并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家庭的养老服务保障能力。

在中国社会,传统与现代之间一直呈现出对话与博弈的状态:一方面,在养老责任方面,传统文化和责任伦理仍然影响着人们的观念和行;另一方面,代际支持依旧会对老年人的生产、生活与健康产生重要影响。对父母而言,成年子女对父母的赡养由传统刚需与无条件承担逐渐转变为弹性支持。由于经济增长、收入增加与生活条件改善,人们的精神需求逐渐增加。父母在减少对子女物质要求的同时,部分父母甚至会更加渴望与子女进行语言沟通与情感交流^[13-14],代际之间的物质与情感支持比现代化

理论假定得更为频繁和重要,也更为稳固。代际团结依旧是家庭解决住房、教育、照料等关键事务的主要方式,家庭内部的资源互惠和代际互助依旧具有必要性。因此,虽然现代化在一定程度上削弱了传统代际关系的作用,但中国家庭依然保持着紧密的代际团结。以家庭为基础的照料始终是我国老年人在逐渐失去自我照料能力时的主要方式,逐渐失去自我照料能力或自我供养能力的老年人都需要依赖子女或其他亲属提供支持和照料。家庭依然是物质生活再生产和社会生活再生产的基本单位,同时也是基本的福利生产单位,通过人口、健康、时间、情感等资源的再生产来协助家庭成员顺利度过生命周期的不同阶段。总体而言,无论是从政策倡导还是从现实情况考察,现阶段家庭养老在应对老龄化进程中依然具有基础性作用,依然是照料与支持老年人的主要载体。

2. 老年群体异质化

老年是人生的最后一个阶段,但这一阶段的生活与保障的整体性形态是由其一生的经验与境遇所形构的,老年阶段的生活、意义及其所面临的问题是个人选择、家庭境遇和社会政策型塑的结果。老年阶段的不平等是一个持续累积的过程,也是社会结构与个人能动性相互作用的动态过程,其中,社会政策变迁对累积过程具有重要甚至决定性影响。从变迁角度来看,改革开放之前,经济上以平均主义为主要特征,而改革开放之后,经济分层加快了社会分化的步伐。其中,在一系列教育、医疗、养老、住房、就业和社会保障制度的市场化改革浪潮中,社会风险的承担也不断趋向家庭化与个体化,国家在社会保障中的责任开始走向弱化,而个体也在国家逐渐退出社会保障的过程中不断通过生活境遇和生活机会的叠加效应,走向个体和家庭的分化^[15]。总体而言,经济社会变迁使得老年群体的特征也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当代的老年人经历过恢复高考、改革开放、市场经济施行、住房改革、社会保障制度逐步建立等重大事件,也分享了改革开放以来经济快速增长所带来的差异化体验和成果。由于长时段的累积效应,老年群体内部差异要显著大于其他年龄群体,并显著体现在城乡、区域、年龄、性别、健康

状况、经济资本、政治资本、文化资本与社会资本等维度。其中,在养老经济保障和服务供给层面,城乡、区域、体制内外存在的显著差异进一步增强了老年群体内部养老水平和能力的异质性。

对于养老保障而言,老年群体内部的异质性不仅直接影响老年人的社会保障水平,还会进一步影响代际支持与互助水平。高收入、高教育程度的老年父母更容易实现在追寻自己生活的同时,与子女建立兼具代际经济活动与情感交流的协商式亲密关系^[16]。而对于部分贫困老年人,需要承担成年子女的生存压力,并通过婚配消费将绝大部分财富提前向子女转移。非但如此,还可能因此大量举债,出现“因子女婚配致贫”“因子女婚配返贫”等现象。亲代与子代之间的付出与回报极度不对等,进一步导致了农村家庭养老资源的剥夺与匮乏^[17],从而形成了截然不同的代际关系,而代际关系的差异性又进一步影响老年群体的心理健康和生活水平。

3. 老龄化趋势难以扭转

在计划生育政策和现代化浪潮的双重影响下,中国妇女生育率自 20 世纪 90 年代初就已降至更替水平以下,人口结构呈现出少子老龄化的特征,并在 2005 年前后就跌入“低生育率陷阱”(总和生育率 ≤ 1.5);2020 年时中国妇女总和生育率更是低至 1.3(表 3),大大低于更替生育水平(2.1 左右)。尽管中国自 2013 年开始连续三次调整生育政策,但出生人数还是从 2016 年的 1 786 万人持续快速下降到 2022 年的 956 万人。相较于其他社会经济变量,人口变量具有惰性、隐蔽性、滞后性、累积性、惯性、周期性、不可逆性等特点。长期而言,虽然人口变量具有惰性等特征,但由于其累积性,人口内部会逐渐积累某种势能与惯性,因此,人口发展趋势一旦形成,短时间内不可逆转,且政策环境的改变对其短期的影响甚微^[18-19]。持续低生育率将与未来人口负增长因果相连,意味着人口内部所潜藏着的负增长潜能将在持续一段时间后显现出来,2022 年中国人口已经出现负增长。在这一背景之下,三孩生育政策及其配套支持措施的实施,或许会在短时间内促使

二孩与三孩出生人数的轻微增加与二孩和三孩生育率的轻微回升,但对生育率过低与出生人数严重不足的中国而言可谓“杯水车薪”,育龄人群持续减少、生育意愿与生育行为低迷,中国未来的出生人数仍将出现持续下降趋势,少子老龄化等长远趋势在未来相当长的时间内难以逆转。

表 3 1980—2020 年中国妇女总和生育率

年份	总和生育率	年份	总和生育率	年份	总和生育率
1980	3.77	1991	2.09	2002	1.65
1981	3.70	1992	1.93	2003	1.57
1982	3.64	1993	1.77	2004	1.50
1983	3.59	1994	1.63	2005	1.46
1984	3.31	1995	1.52	2006	1.46
1985	3.04	1996	1.44	2007	1.46
1986	2.78	1997	1.37	2008	1.47
1987	2.53	1998	1.30	2009	1.49
1988	2.30	1999	1.24	2010	1.50
1989	2.11	2000	1.19	2011	1.51
1990	1.97	2001	1.75	2020	1.30

注:1980—2011 年数据由中国社会科学院人口与劳动经济研究所王广州教授根据第六次全国人口普查与人口变动抽样调查活产子女数估算,2020 年总和生育率数据来源于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资料。

诚然,低生育率现象并非中国所独有。20 世纪后工业化社会和新兴工业化社会相继出现低生育率现象,发达国家治理低生育率问题的经验与教训亦表明,生育率一旦降至更替水平以下,甚至掉入“低生育率陷阱”,便会形成很强的黏性。在这一背景下,尽管发达国家普遍采取了各项鼓励政策刺激生育,部分发达国家的生育率也曾因此一度出现了有限的回升,但好景不长,随后多又出现回落,真正摆脱“低生育率陷阱”者寥寥无几,而东亚社会更是长期深陷“生育洼地”而难以自拔。与此同时,中国人口的分年龄死亡率持续快速下降与出生时平均预期寿命直线延长,这意味着低生育率诱发的人口金字塔底部的老龄化与死亡率下降引致的人口金字塔顶部的老龄化两者将同时出现,并愈演愈烈。中国社会的低生育率、低死亡率导致的少子老龄化将是一个长期的议题和趋势,且短时间内难以改变,对此必须要有充分的思想准备。

三、养老制度现状与反思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中国的社会福利制

度改革一直深受新自由主义政治思潮的影响,即通过国家责任的收缩、引入市场机制、构建新型福利体系^[20]。但是,在中国社会,无论福利体系自身功能完善与否,国家一直在养老福利体系建设中扮演着重要角色。在这一背景下,我国养老保险制度历经了从长期的试验性改革走向稳定发展的道路。2009年,我国开始推行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2011年开始施行《社会保险法》,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也于2011年推行,并于2014年建立了全国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已基本实现了“全覆盖”,特别是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不断提升,2022年已经实现了“18连涨”。国家统计局《2021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21年末全国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为48 075万人,比2020年末增加了2 454万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为54 797万人,比2020年末增加了554万人。与此同时,在养老保险制度之外,国家还尝试建构应对老龄化的两大政策体系:一是长期护理保险制度,重点解决失能失智老年人的照护问题;二是基本养老服务制度,制定基本养老服务清单及标准,明晰政府养老服务责任定位,增强养老服务保障能力。

然而,老年福利制度的建立也面临着诸多困难。首先,福利承担者和福利接受者在社会福利制度制定与完善中的参与不足。福利制度作为财富再分配与责任再分配机制,在程序层面自然需要听取政策受益者和政策责任承担者对政策的意见与评价,但在我国,福利政策的制定与出台是一个国家主导的过程,福利体系中的重要主体参与不足。其次,养老政策的冗余和繁杂。政府为了彰显对养老议题的关注,出台了大量内容重复、质量不高、可行性与可操作性有待提高的养老政策,落实情况难言乐观。再次,忽视养老制度建设与运行的成本。实际上,制度建设本身不仅不能直接创造财富,而且制度的建立、运行、改革都需要花费大量的成本。老年人口数量多、增长速度快与老龄化程度不断加深将是21世纪中叶前我国人口数量与结构发展的常态,在养老压力日益增大、经济下行压力增大、社会转型与人口转变的复杂背

景下,养老保障制度运营成本议题无疑会日益严峻。最后,城乡、区域与群体差异显著。我国的养老制度和政策都是在城乡之间、地区之间和不同群体之间分别设计和实施,统筹层次和融合度都较低,致使我国养老保障水平在城乡之间、区域之间、群体之间存在巨大差距,缺乏基本的公平性,成为影响全民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的一个重要因素^[21-23]。

《2021年度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统计公报》显示,2021年末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实际领取待遇人数16 213万人,全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3 715亿元,人均每月可领取的养老金为191元,而同期城镇参保离退休人员13 157万人,全年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56 481亿元,人均每月可领取的养老金是3 577元。城镇职工与城乡居民养老金待遇之间的差距十分悬殊^[24],城乡居民年老后面临更为直接和巨大的贫困风险。

与此同时,一方面,20世纪晚期以来,伴随着西方发达国家财政赤字、工会缩减、福利依赖等问题的出现,国家介入福利供给的合法性开始遭到越来越多的质疑^[25]。另一方面,中国经济发展的黄金时期已经过去。当前我国的基本国情如下:一是经济增速下行压力巨大,政府财政收入增速减缓,政府要承担的责任却不断增多,导致财政支出不断扩大,财政赤字急剧膨胀;二是政府财政供养人员不断增加,财政供养成本急剧飙升;三是人口出生率与死亡率不断下降,平均预期寿命不断延长,人口老龄化与高龄化程度不断加深,失能失智老年人口快速增长,养老保险和照料护理压力与日俱增;四是新冠肺炎疫情对经济社会的冲击巨大;五是中美对抗、俄乌战争影响巨大,国际环境持续恶化。在此背景下,需要认真考量福利刚性可能带来的长期效应,审慎看待并评价福利体系。

四、老龄化应对策略思考

养老是我国的重大民生事业。党的二十大报告明确提出要“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发展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优化孤寡老人服务,推动实现全体老年人享有基本养老服务”,这是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构建新发展格

局的重要举措。在这一背景下,笔者提出如下几点老龄化应对策略方面的思考。

1. 合理引导预期

当前,受育龄人群规模下降、婚育年龄延后、生育意愿与生育行为低迷、二孩家庭基数小、孩次递进比边际递减、生育意愿与生育行为趋同等多种因素的影响与制约,同时结合西方发达国家长期生育刺激政策效果不彰的事实,笔者认为我国三孩生育政策及其配套支持措施对出生人口与生育水平的影响将十分有限,超低生育率仍将长期持续下去,我国人口发展的大趋势不会因实施三孩生育政策而发生根本性改变。我国应当正视并吸取西方发达国家生育刺激政策效果不彰的经验教训,丢弃幻想,直面当下,接受长期少子老龄化与快速人口负增长的现实。在少子老龄化及其他人口问题的应对中,明确政府、市场、社会、家庭与个人的职责与权利,适度降低对政府与社会的福利预期,回归个人与家庭的应尽责任。

2. 明确养老服务内容与服务主体

在社会变迁背景下,代际之间对于家庭的责任与义务的认知存在显著差异,年轻一代的个体化水平更高,老年人对子女为其提供赡养的预期比年轻一代的赡养预期更高^[26]。养老保障体系通常可细分为经济供养、生活照料与精神慰藉3个方面,因而必须建立多层次的养老保障体系,吸纳包括市场力量在内的多元资源,协同应对养老问题。同时,要聚焦老年人在不同年龄阶段最基础、最关键的需求,坚持以个人与家庭养老为基础性力量,充分发挥个人、家庭、市场、社会、政府之合力,探索建立以“自我养老服务为基础、家庭养老服务为依托、社会养老服务为补充、政府养老服务为兜底”的分工明确、多元互补的养老服务体系^[27],以保障老年人的基本生存需求为基础,进一步实现养老服务的供需平衡^[28-29]。

3. 采取综合措施促使生育率回升

从历时性的视角来看,社会养老保险制度的可持续运行以人口可持续为基础与前提条件。长期而言,只有通过促使生育率回升至更替水平附近,才能增强人口自身的可持续发展能力,进而为社会保险基金可持续筹措与可持

续运行创造条件。因此,在我国育龄人群的生育意愿与生育行为持续低迷的时代背景下,尽管2021年我国实行了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但仍属限制型生育政策。诚然,在现实层面,生育4个及以上孩子的人寥寥无几,但生育权属于基本人权,还生育权于民是大势所趋,也是社会文明进步的标志。因此,中国应尽快取消限制性生育政策,实行自由生育,甚至应尽快采取鼓励生育的政策措施,促进生育政策和经济社会政策配套衔接。与此同时,健全重大经济社会政策人口影响评估机制,通过实施包含家庭税费减免、住房制度改革、家庭政策支持与女性权益保障、教育制度改革等在内的多元生育激励措施,努力促使低生育率回升至更替水平附近。

4. 逐步延长退休年龄

进入现代社会,伴随社会经济的发展、生活条件的改善、医疗技术的进步及其在人类健康促进方面的普遍应用,以及社会保障制度的建立与完善,始建于1951年并于1978年固化下来的退休年龄规定至今没有改变。伴随着教育的扩张与进入劳动力市场的时间延后,导致平均预期寿命的快速延长与工作时间的显著缩短^[30],进而导致领取退休金时间大大延长,医疗资源消耗也急剧增加。与此同时,人的工作年限与退休年龄应该与平均预期寿命相匹配。伴随平均预期寿命的延长,退休年龄也应该相应地提高。提高退休年龄,具有如下两大显著功效:一是增加养老保险基金收入^[31-32],相应减少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增强养老保险基金的持续支付能力^[33-34];二是增加劳动力供给,缓解劳动力供给不足压力,促进经济增长,进而增强应对人口老龄化的能力。此外,逐步延长退休年龄本就是一个应然问题,而不是一个民主问题,亟需进行养老保险精算,并广泛开展宣传工作,向社会解释清楚延迟退休年龄的必要性与紧迫性。最后,还需清醒地认识到,延迟退休虽然可以改善养老保险基金状况,但长期来看,制度可持续运行的难度依然不小^[35-36],养老制度的完善需要多元路径的协作、多层级的改革和努力。

5. 农村人口转移与城市化

人口城市化本质上是通过人口迁移实现劳动力的优化配置,提高全社会劳动生产率,进而促进经济增长。改革开放40多年来,在快速现代化进程中,中国已经逐渐形成了不同区域、类型、层次的城市群,并且这些城市群成为我国进一步城市化与现代化的主要支撑。国家统计局《2022年国民经济顶住压力再上新台阶》显示:2022年全国城镇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65.22%^[1]。从西方国家的城市化进程来看,中国社会依旧处于城市化快速发展阶段,并依旧是我国经济增长的强劲动力之一。与此同时,进一步推动人口自由迁徙和城市化,还有利于农村土地制度变革、土地集中、农业机械化与农业现代化的实施。需要进一步指出,人口迁移和城市化不能仅局限于劳动力人口,少年儿童与老年人口迁移也是城市化的重要动力之一。

6. 建立健全基本养老与基本医疗保险制度

(1) 建立健全覆盖全民的基本养老与基本医疗保险制度

当前,社会养老保障制度内部存在多个维度的差异:一是城乡差异,这也是目前农村养老问题难以破解的重要缘由;二是区域差异;三是体制内外的“双轨制”差异;四是体制内部的多轨制差异。因此,一方面,政府要进一步推进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变革:一是适度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与基本医疗保险水平,逐步缩小不同群体基本社会保障水平之间的差距;二是给予外出务工农民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与基本医疗保险,或者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与基本医疗保险的自由选择权,努力提高其参保积极性;三是制定财政缴费补贴与城乡居民分档缴费挂钩的激励机制,提高缴费年限、缴费金额对养老金领取额的影响,鼓励城乡居民长期缴费,形成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的长效机制。另一方面,政府应尽快弥合养老保障在城乡、区域、体制内外维度上的差异。具体而言,与OECD国家相比较,我国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水平比较适度,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水平过高,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水平过低。因此,逐步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水

平^[37],避免社会不平等在老年阶段进一步扩大,是未来中国社会保障制度改革的必由之路。

(2) 维持适度的养老保障水平

目前,学界的主流观点认为,为了促使低生育率回升,减轻年轻人的养老负担,国家不仅应该增强对家庭在生育、养育与教育方面的支持,努力降低家庭在生育、养育与教育方面的成本,而且应当不断提高老年人的福利待遇,加强养老服务体系的建设,如养老金上调与医疗保障水平提升。但这类观点仅仅考虑到了社会福利对生育率的激励效应,而忽视了其替代效应。微观层面,包括养老等在内的福利的增加,对家庭与子女的养老功能形成“替代效应”,进而弱化了妇女生育的内在动力;宏观层面,任何社会福利的增加均会加重纳税人的负担,影响劳动者财富创造的积极性与福利存续的物质基础,并对生育产生“挤出效应”^[38-39]。因此,随着传统养儿防老观念的淡化,老年福利保障不能线性增长,否则产生的“替代效应”与“挤出效应”会远远超过对生育的“激励效应”,从而会进一步加剧生育意愿与生育行为的低迷。由此看来,养老保障制度的完善需要适当嵌入生育补贴,以部分抵消福利引致的负向激励。总体而言,我国养老保障制度未来变革的大方向应是普惠化、公平化与去差别化,既要维持代际间的利益平衡,适度减轻年轻人的养老负担,又要推动老年人实现自我养老观念的转型^[40]。

(3) 完善养老保险金支付体系

中国现行的养老保险金支付体系是名义上的部分积累制,实际上的现收现付制。研究显示,2030年前后养老保险金会产生巨额亏空。与此同时,延迟退休虽然可以推迟养老保险资金缺口来临的时间窗口,缓解养老保险资金缺口规模,但难以完全解决养老保险资金缺口问题。在这一背景下,中国应学习借鉴西方国家养老保险制度变革的经验与教训,在法定退休年龄时领取退休金的初始比例基础上,针对提前退休和延迟退休有相对应的减少和增加一定的养老金领取比重,降低养老金替代率等来缓解资金缺口^[24]。针对提前退休和延迟退休,制定完善的法律制度进行约束和鼓励,这需要政府“立法先行”,制定出有效的延迟退休的法律

规定,更好地改善养老保障金支付体系,切实提高老年人的福利水平^[41-42]。

7. 建立家庭内部合作分工制度

伴随着现代化进程的是孝道的转型和家庭伦理的流变,在家庭内部,老年人不再扮演传统社会的权威者与决策者角色,家庭内部的代际关系和权力关系发生了嬗变,家庭的照料能力也随着家庭子女数的减少与社会流动的频繁而趋向弱化。但是,中国社会的形态和风险模式决定了个体依旧需要与家庭保持强链接,父代和子代在经济支持、生活照料、情感慰藉维度存在着广泛的代际合作:一方面,对于子辈而言,家庭内部的资源传递是非常重要的,同时,父母也是家庭情感支持的重要来源;另一方面,在家庭养老依旧作为中国社会基本养老模式的当下,对于不同经济水平的老年人而言,子辈给予的代际支持都是不可替代的,对老年人的情感、身心健康有着显著影响。从更为宏观的意义上来看,家庭内部良好的代际关系还有利于建立一个在情感互惠基础之上的家庭经济共同体。因此,可以通过优化家庭内部分工,强化家庭照顾责任,协调家庭内部照顾资源,进而在家庭内部更好地实现互助功能。具体地,在养老资源的提供上,由挣钱多的子女提供更多的经济支持,其他子女提供更多的生活照料,从而实现家庭内部劳动分工的优化与各自优势的发挥。

8. 现代科技助力养老服务

现代科技是积极应对老龄化挑战的重要抓手,为优化资源配置、更好地实现供需匹配,政府需搭建智慧社区养老服务平台以推动信息共享,做好智慧社区养老服务平台顶层设计,智慧化解养老服务供需对接问题,改革社区管理制度^[43],与市场合作,整合养老资源,为老年人提供更便捷的养老服务^[29]。具体而言:一是在技术层面实现数据驱动管理。智慧养老借助大数据对老年人进行健康管理,通过智能健康设备的数据传输功能构建老年人健康档案,并在平台上实现集中管理。一旦老年人身体发生异常,平台将及时通知护理人员、亲属等,以实现老年人需求的及时响应。二是在服务层面实现供需精准匹配。智慧养老以平台为中心构建家庭、社区和机构三维养老服务网络,利用大数

据、云计算等技术精准匹配需求,全方位满足老年人的健康、生活和社会需求。三是在组织层面实现智慧可视决策。智慧养老通过改变信息交流传递方式,提供可视化的分析和多方位的决策管理。如,实时监控养老对象,实现终端可视化;实时监控医护过程,实现管理过程可视化^[44]。

五、总结与讨论

改革开放以来,市场化改革在带来经济高速增长的同时也带来社会结构的剧烈变化,中国社会逐渐进入了现代化的叙事中。也正是在现代化的力量和计划生育的强制性措施中,中国社会急速地转向了“少子老龄化”的人口结构。在这一背景之下,养老与家庭议题重新成为学界关注的焦点。诚然,在现代化理论的预设中,家庭的养老责任会在个体化、经济发展、福利水平提升的进程中转向市场化和社会化,但中国社会养老责任的变迁呈现出更加复杂的形态。国家虽然也在持续构建养老保障体系,但从变迁视角来看,其在养老责任的承担上扮演着一个个不确定的、持续变化的角色。与此同时,养老保障制度也呈现出诸多困境。正是出于对社会风险和社会保障制度的家庭式回应,近年来对中国社会的观察发现,家庭养老依旧是中国社会最为稳固与最为重要的路径,代际关系依旧扮演着不可替代的角色。本研究也正是在养老责任变迁的视角之下,在以家庭养老责任为核心的养老环境中,试图从多元的视角与差异化的主体出发,重构一个更加完善的养老制度出谋划策,以实现老年生活的安稳和幸福。

参考文献:

[1] 国家统计局. 2022 年国民经济顶住压力再上新台阶[EB/OL]. [2023-01-07]. <http://www.gov.cn/xinwen/2023-01-17/content-5737453.htm>.
[2] 陈映芳. 国家与家庭、个人——城市中国的家庭制度(1940—1979)[J]. 交大法学, 2010, 1(1): 145-168.
[3] 张秀兰, 徐月宾. 建构中国的发展型家庭政策[J]. 中国社会科学, 2003(6): 84-96.
[4] 计迎春. 社会转型情境下的中国本土家庭理论构建初探[J]. 妇女研究论丛, 2019(5): 9-20.

- [5] YAN Y. Neo-familism and the state in contemporary China [J]. Urban Anthropology and Studies of Cultural Systems and World Economic Development, 2018, 47(3/4):181-224.
- [6] 费孝通. 家庭结构变动中的老年赡养问题——再论中国家庭结构的变动[J]. 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1983(3):7-16.
- [7] 王树新. 人口与生育政策变动对代际关系的影响[J]. 人口与经济, 2004(4):9-14.
- [8] 许琪, 王金水. 代际互惠对中国老年人生活满意度的影响[J]. 东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9, 21(1):104-115.
- [9] 阎云翔, 杨雯琦. 社会自我主义: 中国式亲密关系——中国北方农村的代际亲密关系与下行式家庭主义[J]. 探索与争鸣, 2017(7):4-15.
- [10] PARK S M. Theory of intergenerational ambivalence: is it the perfect new lens for studying intergenerational relationships? [J]. Population Ageing, 2014(7):323-334.
- [11] 石智雷. 多子未必多福——生育决策、家庭养老与农村老年人生活质量[J]. 社会学研究, 2015, 30(5):189-215.
- [12] 黄健元, 常亚轻. 家庭养老功能弱化了吗? ——基于经济与服务的双重考察[J]. 社会保障评论, 2020, 4(2):131-145.
- [13] 吴帆. 基于家庭代际支持的就地养老模式: 基本逻辑与公共服务支持[J]. 华中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2, 36(4):74-81.
- [14] 郭瑜, 张寅凯. 代际关系、养老保险与中国城镇养老新图景[J]. 社会学研究, 2021, 36(2):160-180.
- [15] 胡薇. 累积的异质性 生命历程视角下的老年人分化[J]. 社会, 2009, 29(2):112-130.
- [16] 崔烨, 靳小怡. 亲近还是疏离? 乡城人口流动背景下农民工家庭的代际关系类型分析——来自深圳调查的发现[J]. 人口研究, 2015, 39(3):48-60.
- [17] 陈友华, 曹云鹤. 高欲望社会: 表现形式、形成机制及其社会后果——以当代中国青年群体为分析中心[J]. 江海学刊, 2021(5):103-111.
- [18] 陈友华. 全面二孩政策与中国人口趋势[J]. 学海, 2016(1):62-66.
- [19] 陈友华. 中国人口发展: 现状、趋势与思考[J]. 人口与社会, 2019, 35(4):3-17.
- [20] 胡薇. 国家角色的转变与新中国养老保障政策变迁[J]. 中国行政管理, 2012(6):40-44.
- [21] 李雪, 原新. 韩国公共养老保障制度困境及其对我国的启示[J]. 人口学刊, 2014, 36(4):93-102.
- [22] 杜鹏, 孙鹃娟, 张文娟, 等. 中国老年人的养老需求及家庭和社会养老资源现状——基于2014年中国老年社会追踪调查的分析[J]. 人口研究, 2016, 40(6):49-61.
- [23] 陈友华, 孙永健. 中国福利制度建设: 本质、问题与老龄化应对[J]. 江海学刊, 2022(6):107-115.
- [24] 陈友华, 张钊. 中国社会护理保险可行性研究[J]. 河海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2, 24(5):95-105.
- [25] ANTEL J J. The intergenerational transfer of welfare dependency: some statistical evidence [J]. The Review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1992, 74(3):467-473.
- [26] PILLEMER K, SUITOR J J, MOCK S E, et al. Capturing the complexity of intergenerational relations: exploring ambivalence within later-life families[J]. Journal of Social Issues, 2007, 63(4):775-791.
- [27] 陈友华, 苗国. 制度主义视域下互助养老问题与反思[J]. 社会建设, 2021, 8(5):73-82.
- [28] 曲绍旭, 郑英龙. 服务资源整合视角下城市居家养老服务供需平衡路径的优化[J]. 河海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0, 22(1):74-81.
- [29] 李静, 沈丽婷. 福利多元主义视角下大城市养老服务主体的角色重塑[J]. 河海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0, 22(4):70-76.
- [30] 陈友华, 孙永健. 教育扩张与寿命延长对就业年限变动的影响[J]. 中国人口科学, 2022(1):16-29.
- [31] WANG L, BÉLAND D, ZHANG S. Pension financing in China: is there a looming crisis? [J]. China Economic Review, 2014(30):143-154.
- [32] 周成刚. 延迟退休年龄对养老保险基金影响的精算分析[J]. 统计与决策, 2015(14):94-97.
- [33] 王晓军, 赵明. 寿命延长与延迟退休: 国际比较与我国实证[J]. 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 2015, 32(3):111-128.
- [34] 于洪, 曾益. 退休年龄、生育政策与中国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可持续性[J]. 财经研究, 2015, 41(6):46-57.
- [35] 原新, 万能. 缓解老龄化压力, 推迟退休有效吗?[J]. 人口研究, 2006(4):47-54.
- [36] 杨一心, 何文炯. 养老保险缴费年限增加能够有效改善基金状况吗? ——基于现行制度的代际

赡养和同代自养之精算分析[J]. 人口研究, 2016,40(3):18-29.

[37] 王亚柯,王宾,韩冰洁,等. 我国养老保障水平差异研究——基于替代率与相对水平的比较分析[J]. 管理世界,2013(8):109-117.

[38] 陈友华,孙永健. 非均衡发展:人口发展理论的批判与建构[J]. 学海,2021(4):47-55.

[39] 陈友华,孙永健. 生育政策及其配套支持措施:认知偏误与政策偏差[J]. 广州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22,21(4):73-90.

[40] 陈友华,孙永健. “三孩”生育新政:缘起、预期效果与政策建议[J]. 人口与社会, 2021, 37(3): 1-12.

[41] 陈友华,张子彧. 延迟退休对老年人口福利水平的影响研究[J]. 现代经济探讨, 2020(12): 24-32.

[42] 张子彧,陈友华. 个人视角下养老保险基金收支平衡研究[J]. 现代经济探讨,2022(8):76-87.

[43] 陈莉,卢芹,乔菁菁. 智慧社区养老服务体系构建研究[J]. 人口学刊,2016,38(3):67-73.

[44] 陈友华,邵文君. 智慧养老:内涵、困境与建议[J]. 江淮论坛,2021(2):139-145.

(收稿日期:2022-05-23 编辑:高虹)

Social Change, Ageing and Reform of Pension System/CHEN Youhua, SHAO Wenjun (School of Social and Behavioral Sciences, Nanjing University, Nanjing 210023, China)

Abstract: In an era of ageing with fewer children, the role of the government in the old-age security system continues to change, while intergenerational and old-age responsibilities continue to evolve, heterogeneity within older groups continues to emerge and the ageing trend is difficult to reverse. Against this backdrop, the pension system is in a state of continuous evolution, while on the other hand, there are problems such as the persistent absence of welfare recipients and recipients in the design and improvement of the pension system, the redundancy and complexity of pension policies, the neglect of pension system construction costs, and urban-rural and regional differences. Therefore, it is necessary to actively address the challenges of ageing through rational guidance of expectations, promoting the recovery of the low fertility rate, gradually extending the retirement age, transferring and urbanizing the rural population, establishing a sound basic pension insurance and basic medical insurance system covering the entire population, clarifying the content and service providers of pension services, improving the mechanism of cooperation and division of labor within the family, and implementing smart pensions.

Key words: social change; ageing; pension system; welfare system; China